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2024 年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招生简章



第一部分 国家级住培示范基地（医院）简介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国家级住培示范基地) 始建于 1866 年，是国家卫生健康委直属（管）的综合性公立医院、国家“双一流”高校附属医院（第一临床学院），国家首批三级甲等医院、全国百佳医院，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文明单位称号，被中共中央授予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中共中央总书记视频连线慰问，国务院前总理亲临考察调研。

百年协和，历久弥新。 医院前身是始创于 1866 年的“汉口仁济医院”，寓意“仁爱济世”。1928 年，医院迁址联合办院，更名“汉口协和医院”（HANKOW UNION HOSPITAL）。1950 年，与武大医院签订协议，成立武大、协和合作医院，增名“武大（同济）医学院教学医院”。1953 年，医院资产移交国有，逐步成为新组建的中南同济医学院的教学医院、附属医院。自 1978 年武汉医学院（1985 年更名同济医科大学）划归原国家卫生部主管后，医院成为国家卫生部直管医院、二级预算管理单位。2000 年 5 月，同济医科大学与华中理工大学、武汉城市建设学院合并，共同组建华中科技大学，医院更

名为“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综合实力，国内一流。目前，医院共有 4 个院区，临床医技及平台科室 49 个，国家临床重点专科 32 个（含建设项目）、国家重点学科 10 个，是委省共建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建设输出单位。拥有一支国家杰青等国家各类高层次人才领衔的顶尖人才队伍。临床医学进入 ESI 全球前 1‰，入选教育部“双一流”学科。在国家卫健委组织的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中，连续 5 年取得 A+，居全国前 2%。2022 年作为唯一医疗机构获评第九届湖北省人民政府质量奖。

技术引领，服务百姓。日光性皮炎、沈迪氏病、低血钾软病、三维超声成像、小夹板固定术等研究与应用为国际首创。近年来，以 CAR-T 为代表的生物技术、以心脏移植为代表的器官移植技术、以介入、腔镜为代表的微创技术均达国内顶尖水准，四级手术总量居全国前 10，是 16 个省级医疗质控中心挂靠单位。互联网医院、多学科诊疗、日间诊疗、远程医疗等创新服务模式蓬勃开展。胸痛中心、卒中中心、血栓防治中心入选“国字号”。获亚洲医院管理奖客户服务类金奖、团中央志愿服务金奖。配备质子重离子、达芬奇手术机器人、PET-MR、PET-CT、TOMO Radixact、射波刀、术中 MR 等一大批国际先进的医疗设备。年接诊患者近 700 万人次，住院治疗逾 40 万人次，住院手术约 16 万人次。

医教协同，桃李天下。作为“双一流”高校第一临床学院，拥有医学本科生、研究生、进修生、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等完整的学位教育和继续教育教学体系，入选国家级临床教学示范基地、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国家级住培示范基地、抗击疫情专题实践教学基地。多名教师获评全国教书育人楷模、国家级教学名师、宝钢优秀教师等称号。近年来先后摘获湖北省高校教学成果特等奖、全国高校青年教师教学竞赛一等奖、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一等奖。在校本科生、研究生、规培生、进修生、留学生等各类学生 4500 余名，获得宝钢优秀学生特等奖、“挑战杯”金奖等多项荣誉。医院现有国家住院医师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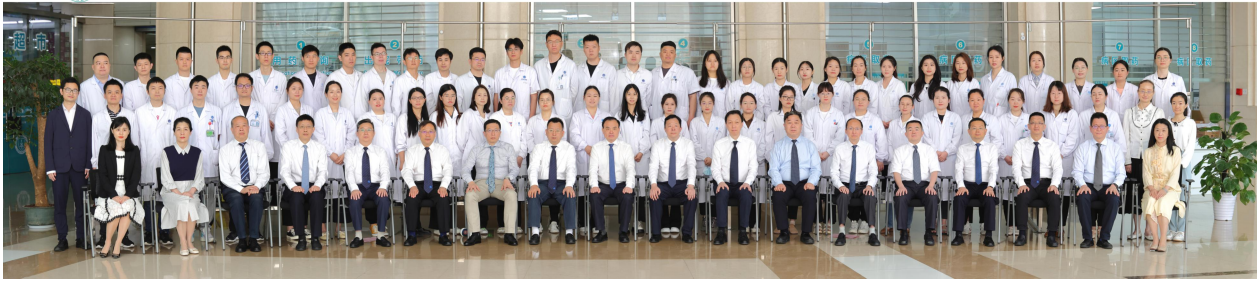
化培训专业基地 30 个、国家首批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 9 个，在培住院医师 1186 人，专培医师 65 人，学员规模居全省前列。

创新驱动，勇创一流。建成省部级重点实验室 7 个、省级临床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 18 个。近年来，牵头国家科技重大专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 31 项，连续 11 年承担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数逾百项。8 项成果荣获国家科技进步奖（牵头），84 项成果获省部级特等奖、一等奖。多人获全国创新争先奖章、奖状，何梁何利奖等。

坚守公益，济世为民。积极参与健康扶贫、巡回医疗、新冠感染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救治工作，被授予“全国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先进集体”、“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中国消除贫困奖”、全国卫生系统抗震救灾、抗洪抢险先进集体等称号。

维护住院医师权益，落实“两个同等对待”。湖北省卫生健康委、省公安厅、省人社厅近日联合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两个同等对待”政策的通知》[鄂卫通（2022）55 号]。通知明确，各级医疗卫生机构要在其招聘简章中明确“面向社会招收的住院医师如为普通高校应届毕业生的，其住培合格当年在医疗卫生机构就业，按当年应届毕业生同等对待”，其毕业后择业期限根据培训时间予以顺延；落实“经住培合格的本科学历临床医师，按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中医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同等对待”，并纳入岗位报考具体条件。通知要求，持续做好政策有效衔接。2020 年以后，所有新进医疗岗位的本科及以上学历临床医师均接受住培；2020 年以后的毕业生，取得《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作为报考临床医学类专业中级技术任职资格的必备条件之一；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并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包含省内全部乡镇、社区医疗卫生机构等）工作的，可直接参加中级职称考试，考试通过的直接聘任中级职称。

自 2021 年起与新入训的社会化住培学员签订劳动合同，2015 年起突破用人常规机制，为培训合格的面向社会招收的住培学员提供招聘留院机会。截至当前，我院麻醉科、儿科、妇产科、健康管理科等临床科室招募培训合格的社会化住培学员近 20 人。



结业合影

根据湖北省《关于做好2024年度湖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西医）招录工作的通知》要求，现面向全国招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

第二部分 招录事项

根据湖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西医）招录工作有关规定，现面向全国招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招录有关事项如下：

一、招录原则

我院住培招录工作按照“公开公平、自主招生、双向选择、统筹调配”的原则进行。

二、招录对象

（一）基本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包括港澳台）；
- 2、拟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高等院校医学类专业（指临床医学类、口腔医学类），符合国家临床、口腔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考试报考资格的全日制临床医学类和口腔医学类专业应届本科及以上学历医学毕业生（不含成人教育、函授、网络、中起本、专升本、自考本科、专科学历）；或已从事临床医疗工作并获得国家临床、口腔类别执业医师证书，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
- 3、2022年及以前毕业的全日制临床医学类和口腔医学类专业本科及以上学历考生，须具有相关类别执业医师证书（不含助理执业医师）。2023年毕业生参照应届生报考。

4、心理、身体健康，能够保障正常完成临床培训工作。

(二) 申报专业要求

1、口腔医学专业毕业生，申报专业限定为口腔医学类专业；

2、本科专业已限定专业方向的本科毕业生（如全科、儿科、麻醉学、放射、超声医学等），申报专业限定为原本科专业或全科医学科。

(三) 特定类型人员补充要求

1、外单位委培人（指各级各类医疗机构从事临床医疗工作的在岗人员，如其从事专业属于培训专业范围，尚未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且尚未晋升中级技术职称者）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采取单位派遣制，须由所在工作单位与我院签订定向委托培训协议，统一联系派遣，不接收以个人名义报考。进行网上报名后（填报专业与报考学员所在单位从事的专业一致）参加招录考试。

2、已被华中科技大学录取为2024级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的，不需网上报名。由医院住培管理部门和研究生管理部门协同管理，以“专硕研究生”类型录入并进行注册。

3、2024年应届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后不参加本次招录程序，由省卫生健康委统一安排住培基地。

(四)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予招录

1、已取得有关专业《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的人员；

2、高校在读学术学位研究生；

3、已纳入国家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平台的学员；

4、中医、中西医结合或检验医学技术（四年制）等不符合国家临床、口腔类别执业医师资格考试报考资格的人员；

5、其他不符合有关要求的人员。

三、招录专业及计划

(不含 2024 级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指标)

专业代码	专业基地	可报考专业	计划名额
0100	内科	临床医学或内科专业	22
0200	*儿科	临床医学或儿科专业	9
0300	*急诊科	临床医学或急诊专业	2
0400	皮肤科	临床医学或皮肤科专业	5
0500	*精神科	临床医学或精神科专业	0
0600	神经内科	临床医学或神经内科专业	12
0700	*全科医学科	临床医学所有专业	2
0800	康复医学科	临床医学或康复专业	6
0900	外科	临床医学或外科专业	19
1000	外科(神经外科方向)	临床医学或外科专业	3
1100	外科(胸心外科方向)	临床医学或外科专业	6
1200	外科(泌尿外科方向)	临床医学或外科专业	6
1300	外科(整形外科方向)	临床医学或外科专业	3
1400	骨科	临床医学或外科专业	8
1500	外科(小儿外科)	临床医学或外科专业	2
1600	*妇产科	临床医学或妇产科专业	10
1700	眼科	临床医学或眼科专业	8
1800	耳鼻咽喉科	临床医学或耳鼻咽喉科专业	2
1900	*麻醉科	临床医学或麻醉科专业	25
2000	*临床病理科	临床医学或临床病理科专业	2
2200	放射科	临床医学或医学影像专业	12
2300	超声医学科	临床医学或医学影像专业	16
2400	核医学科	临床医学或医学影像专业	2
2500	放射肿瘤科	临床医学或肿瘤科专业	11

2800	口腔全科	口腔医学专业	17
2900	口腔内科	口腔医学专业	6
3000	口腔颌面外科	口腔医学专业	2
3100	口腔修复科	口腔医学专业	3
3200	口腔正畸科	口腔医学专业	1
3700	*重症医学科	临床医学或重症医学专业	2

备注：

1、标“*”为紧缺专业，可在培训容量允许范围内适当超计划招录；

2、非紧缺专业招录计划将根据实际报考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四、招录流程

(一) 学员注册和填报第一志愿 (4月8日0时—4月23日24时)

报考人员必须于4月8日0时至4月23日24时,在湖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公共服务平台 (<http://hb.ezhupei.com>) 完成网上报名注册 (专硕研究生和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毕业生不注册), 同时填报第一批次志愿, 选择填报我院一个专业基地 (委培单位人填报专业必须与从事专业相符)。

报名注册时, 必须上传以下材料, 否则视为未获得:

- 1、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扫描件;
- 2、本人学位证和学历证扫描件。如尚未毕业, 可下载学信网的学历或学籍证明 (非临床医学或口腔医学类别学历不作为住培认定的有效学历);
- 3、执业医师资格证 (不含助理执医) 扫描件 (须上传国家卫健委盖章页面、个人信息页面), 2023年、2024年毕业尚未取得者可不提供;
- 4、参加2024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者提供考研成绩 (上传成绩查询页面截图);
- 5、委培单位人需提供在岗证明 (盖有医院公章的劳动合同或社会保险缴纳证明等)、单位委培证明 (若报名期间未上传, 需在考试时现场提供)。

6、**报考我院者务必加武汉协和 2024 住培报考 QQ 群：340728617 或 410365317**

(加其中一个即可)，后续考试通知将在群内发布（申请入群时须注明报考专业和姓名）。

7、我院相关 2024 年招录通知，同步将会在我院教学平台公告栏发布，请关注：

<https://jxpt.whuh.com/pc/PortalView/moreNotice>。

(二) 第一批次招录 (4 月 24 日—5 月 31 日)

医院于 4 月 24 日开始进行考生资格审核，资格审核合格的考生可参加我院招录考试。

我院将进行专业考试、综合面试，具体考试安排请关注我院发布的第二轮招录考试通知。

(三) 录取及调剂

1、专业考试、综合面试均按百分制计入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

2、第一志愿未能录取人员，进行院内调剂。院内调剂以专业基地及考生双向选择为原则，调剂优先保障紧缺专业，以及康复医学科。

3、5 月 31 日前，录取名单将在湖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公众服务平台 (<http://hb.ezhupei.com>) 上向考生进行录取反馈，并在我院官网进行公示。我院未录取者，可关注省内其他医院的第二批招录 (6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4、我院只接收第一志愿填报我院的考生报考。

(四) 报到与签订培训协议或劳动合同

招录工作完成后，我院住培管理部门将安排 2024 年录取的住院医师现场报到（不含专硕），现场报到时将查看相关证件原件，如发现弄虚作假，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当年报考资格。

报到后将组织入院教育和入专业基地教育，并签订培训协议（面向社会招收住院医师、外单位委托培养住院医师）或劳动合同（面向社会招收住院医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五) 完善诚信机制

对在培训招收过程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对录取后

后逾期 2 周因个人且非不可抗力原因不报到，或报到后退出培训（含更换工作单位、攻读全日制研究生等）情节严重者，均取消录取资格，3 年内不得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五、培训待遇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培训基地与面向社会招收住院医师签订劳动合同（按劳务派遣方式）及培训协议，其中外单位委托培养住院医师的人事关系保留在原工作单位。培训基地为本单位、外单位委托培养和面向社会招收住院医师，按以下标准发放培训补助（不含全日制硕士专业研究生）：

（一）基本补贴及绩效

学历	执业医师资格	第一年、第二年（元/月）	第三年（元/月）
本科	未取得执医资格	3800	/
	取得执医资格	4300	4800
硕士	未取得执医资格	4300	/
	取得执医资格	4800	5300
博士	未取得执医资格	5000	/
	取得执医资格	5700	6400

（二）对儿科、妇产科、精神科、麻醉科、全科医学科、临床病理科、重症医学专业、急诊科等紧缺专业的住培学员，考核合格后按国家、湖北省政策给予每月 500 元（年计 6000 元）补助。以上紧缺专业补助，具体发放按湖北省当年紧缺专业政策执行；

（三）考核合格后，给予科室补贴（2000—10000 元/年不等）及年终补贴 2000 元/年；提供 600 元/月住宿补贴；夜班费依据科室实际情况发放；

（四）缴纳社会保险（含五险）；委培单位人学员的基本补助和社会保险由派出单位承担。

（五）提供统一的工作服（夏、冬各 2 件）和工作牌；

（六）协助培训期间执医报考；

(七) 免费为住培医师开放医院图书馆资源(含华中科技大学图书馆、华中科技大学图书馆医学分馆资源); 每年举办百余项国家级、省级继教项目, 住培医师可按照专业基地安排免费参加学习;

(八) 每年定期组织住培专场招聘会, 积极为住培医师扩宽就业渠道, 优秀住培毕业生有机会留院工作。

六、联系方式

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解放大道 1277 号, 武汉协和医院毕业后教育办公室(教学楼 3 楼 304 室)

联系电话: 027-85726935

联系人: 何老师 冯老师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欢迎广大考生报考!

华中科技大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毕业后教育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25 日